

臺南市後港國小 106 學年度推行台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計劃

一、依據：臺南市國中小學推動本土語言教學實施辦法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倡導本土語言教學，提昇學生運用本土語言之功能。
- (二) 增進學生對鄉土之文化認識，培養熱愛鄉土之情操。
- (三) 培養師生會應用本土語言應對的能力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全體師生。

四、實施內容：週三本土語言日當天，以本土語言教學為主。

五、實施原則：採用語言以學區內多數人使用之語言為佳，本校以閩南語為主。

六、實施重點：

(一) 行政推動：

1. 訂定週三本土語言日教學實施方式。
2. 成立週三本土語言日推動委員會。
3. 擬定班級實施週三本土語言日實施情況考核表。

(二) 教學活動：

1. 舉辦校內本土語言教學觀摩。
2. 舉辦校內本土語言教學成長發表會。
 - (1) 本土語言鄉土囡仔歌、俗諺語講解發表。
 - (2) 本土語言朗讀比賽。
 - (3) 本土語歌唱教學。
 - (4) 本土語語文闖關。
3. 校園鄉土語言教學情境佈置。
4. 各班教室設置鄉土語言資料專欄。
5. 週三本土語言日每週一句鄉土語言教學，由教務組長利用全校升期時教學，或有獎微答。
6. 班級本土語言教學活動設計多樣化。
7. 每週三本土語言日當天，全校師生用本土語言交談，上課時融入鄉土語言教學。
8. 週三本土語言日當天，由學生上台以本土語言說故事或諺語、俚語解說。
9. 第二大節下課播放本土語言童謠，本土語言朗讀文章供兒童聆賞。
10. 本土語言日當天，老師在各科上課時，除專有名詞外盡量以本土語言解說。
11. 教師利用網路鄉土語言資料，充實本土語言之教學資源。
12. 圖書室設置本土語言教材專區，供學生閱讀。

(三) 專業成長：

1. 擔任鄉土語言教學老師建立本土語言教學檔案資料。
2. 教師參加學校或校外本土語言教學研習。
3. 教師蒐集鄉土語言資料供上課使用。

七、本計劃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教務組長 石詔惠

主任：

教師兼教導主任 陳美玲

校長：

後港國小校長 方婉真